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2月7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借款情况概述

因公司 2023 年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县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容县支行")的流动资金借款将陆续到期,现根据经营业务和企业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情况,拟继续向工行容县支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1年期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用途为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周转;前述额度的借款由公司以自有资产或以第三方的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具体的担保在办理借款时根据借款银行的要求提供。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工行容县支行申请上述额度的借款,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经营的实际需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借款金额和借款时间,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相关借款文件。

本次申请的借款金额为公司最近一期(202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4.4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申请借款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有利于开展经营业务,进一步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对公司不存在不利影响。截至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经营情况正常,具备相应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借款不

会对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

三、其他

公司本次向工行容县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金额最终以与银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具体使用将在银行的批准范围内根据经营的实际需求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借款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办理借款事宜,并及时向董事会汇报。

备查文件: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八日